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16-25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大股东北京融昌航投资者咨询有限公司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25 日起停牌，2015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起停牌一个月。后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分别自 2016 年 1 月 4 日、2 月 4 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2016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申请将最晚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前披露重组预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和文件，并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相关公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4 日起继续停牌。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26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积极组织有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形成《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及补充。

《关于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24 号）以及《陕

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修订稿）、《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回复之核查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资产评估相关问题的回复》、《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盈利预测事项的核查说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函的回复》、《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预案修订稿对照说明》，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总体安排，待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另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能否获得批准，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31日